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的议案》，为促进公司产品优化调整和转型升级，减少损失、盘活资金，根据公司未来重点发展通用、小型机床的经营战略，公司拟对资产进行梳理整合，将部分大型数控机床等闲置、低效的机器设备进行处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处置闲置资产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处置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处置的闲置设备共计 115 台，账面值合计 14,035.02 万元。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8 年 9 月 30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对拟处置的闲置设备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 1643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上述设备评估值为 7,281.8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1	数控双柱立式铣车床	CKXW52100
2	落地镗铣床	HBW200/160*50
3	数控龙门镗铣床	XKW2430DKA*80
4	定梁式数控龙门铣	XKW2425*60C
5	卧式加工中心	HHC3218
6	卧式加工中心	HHC2418C

7	立式加工中心	VF-7(VC1375)
8	立式加工中心	VS1575
9	立式加工中心	VS1575
10	数控铣床	S2473
11	立式加工中心	VC1055
12	加工中心	STV650
13	导轨车	LX0609022(40T)
14	导轨车	LX09052460(20T)
15	立车	C5116A/φ 1600*1000
16	8米龙门移动式镗铣车削中心	SGM60/80-80
17	桥式数控龙门镗铣床	XKA2940T*320
18	数控双柱立式车铣中心	DC-VBM35/40-35
19	数控双柱立式车铣中心	DC-VBM35/40-35
20	数控龙门移动式镗铣车削中心	SGM35/40-30
21	数控龙门移动式镗铣车削中心	SGM35/40-30
22	数控动梁龙门移动镗铣床	XKW2940A*400
23	数控动梁龙门移动镗铣床	XKW2850T/5*200
24	数控动梁龙门移动镗铣床	XKW2850/5*200
25	重型数控立车	CK5263
26	数控落地镗铣床	TK6916/130*25
27	落地镗铣床	HBW160/100*50
28	程控数显落地铣镗床	T6920D
29	数控落地镗铣床	TK6920/200*60
30	数控龙门加工中心	XSW2420*140
31	龙门铣床	XSW2412T*80
32	龙门导轨磨床	MCW5325A*130
33	数控落地铣镗床	TK6916/130*25
34	数控立式磨床	MKW28160(2MKG95160B)
35	定梁数控龙门导轨磨床	MCW5325A*100
36	数控龙门镗铣床	XSW2427SA*160
37	数控卧式铣镗床	TK6516A
38	T型槽专用铣床	TCX630
39	数控激光切割机	SLCF-X15*30D
40	数控双柱立式车床	VTL1000
41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2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3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4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5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4
46	通用桥式起重机	QD125/32-32
47	龙门铣床	XKW2420W*45
48	真空感应烧结炉	ZKSJ-800-500
49	龙门磨床	MCW5316A*60

50	镗滑枕专机	SKW50
51	数控龙门镗铣床	XSW2420A*45
52	液压式数控转塔冲床	T30
53	内孔磨床	HW-001
54	深孔钻镗床	T2235
55	镗滑枕专机 HZT50	HZT50
56	立式加工中心	STV1375(VM1375)
57	立式加工中心	MBG1432*1500(VC1055)
58	井式气体氮碳炉(180KW)	WRN-60/500-HD
59	卧式加工中心	HC400A
60	高压反应釜	R1042-00
61	主轴测试试验平台	ZX04-SYPT
62	机械设备（外圆磨床）	M1463*30
63	数控加工中心	STV-1000（VC1055）
64	电动平车	100吨电动平车
65	拉罩实验台	LZSYT-001A
66	数控铣床	S1654
67	龙门铣床	X2310
68	龙门铣床	X2310
69	龙门铣床	X2310
70	龙门铣床	X2310
71	龙门铣床	X2310
72	龙门铣床	X2310
73	数控铣床	S1654
74	数控铣床	S1654
75	车床	CW6263E/3000
76	车床	CKA6150/1000
77	车床	CKA6150/1000
78	车床	CKA6150/1000
79	车床	CKA6150/1000
80	车床	CW6163E/2000
81	车床	CW6163E/1500
82	液压阀式剪板机	QC11X-6*4000
83	钻床	Z3050*16
84	卧式镗床	T68/85
85	卧式镗床	T611
86	室内伸缩平台	138000
87	摇臂钻床	Z3080/80
88	车床	CDE6150A/1500
89	车床	CDE6140A/1500
90	导轨车	LX0609022(40T)
91	导轨车	LX0609022(40T)
92	导轨车	LX0609022(40T)

93	车床	CDE6150A/1500
94	车床	CDE6140A/1500
95	车床	CDE6140A/1000
96	摇臂钻床	Z3050/50
97	外圆磨床	MW1420/500
98	井式承重炉	J2-60-7
99	万能工具磨床	M6025K
100	数控攻丝机	WBSM8-27
101	井式高温炉	J2-62-9
102	电动单梁起重机	LDA-3/7.4 MD
103	机械设备(钻床)	Z3040/40
104	钻床	Z3080*25
105	车床	C630K/320*1400
106	数控攻丝机	WBSM3-12
107	开档铣（伸出臂）	自制
108	车床	CZ6163A
109	感应调压器	TSA1080KV380V/0-650V 落地镗用
110	牛头刨床	BC6030
111	逆变直流氩弧焊机	WS-400D
112	逆变直流氩弧焊机	WS-400
113	氩弧焊机	WS-400D
114	氩弧焊机	WS-400D
115	台钻	Z4120

本次拟处置的闲置设备除两台数控双柱立式车铣中心因涉及诉讼被查封外，其他拟处置设备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情况，不涉及债权债务及担保转移情况。公司正在积极协调解除上述两台设备的查封，以顺利推进处置事项。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 1、转让价格和处置方式：本次交易采用一台一议、招标和议标相结合，分类打包、部分打包以及整体打包的方式确定价格和处置。
- 2、定价依据：拟转让价格根据上述设备的成新率和实用性协商确定。
- 3、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指定人员全权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事宜。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出售说明

本次交易拟处置的资产为闲置设备。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201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司威海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创机械”）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21,981.0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1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7）。由于两次出售在 12 个月以内，且资产同属公司所有，计算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应当累计计算相应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智创机械的财务报表、成交金额及本次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报告，对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指标计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拟出售资产	智创机械 100%股权	累计计算金额	上市公司	占比
资产总额	14,035.02	23,893.67	37,928.69	187,289.09	20.25%
资产净额	-	21,966.00	21,966.00	64,186.86	34.22%
营业收入	-	0.00	0.00	16,770.18	0.00%

注 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公司出售的闲置设备资产不涉及负债，不适用资产净额标准。

注 2：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出售股权导致上市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综上所述，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不构成中国

证监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处置有利于公司盘活资产，减少损失，及时收回资金，促进公司产品调整和转型升级。由于尚无明确受让方，交易最终价格尚未确定，本次资产处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拟处置的资产为公司闲置或不适应生产发展需要的机器设备，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处置闲置资产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优化调整和转型升级，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本次资产处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处置相关闲置资产。

七、备查文件

-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处置闲置资产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 3、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643号）。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